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1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1月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文东先生召集并主持。

经各位董事逐项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4.79元/股。

《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03。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7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其所持有的全部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7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4.79元/股。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会决定召开股东大会时间。

《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03。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关于《**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董事会将根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授权，办理**95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280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04。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五日